

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114 年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 (一) 本集團基於誠信經營原則分別於94年3月22日訂定「道德行為準則」與100年2月21日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請參閱本公司網站：<http://www.yeouyih.com.tw/投資人服務/章程規章電子檔專區>)，嚴禁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上述規範均經董事會通過後執行，並公佈於公司網頁，以便員工及外部人事查閱及遵詢。
- (二) 本集團所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已規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
- (三) 本集團所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已詳細規範禁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與所屬員工從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

二、落實誠信經營

- (一) 本集團針對往來客戶與廠商均設有評鑑制度，每年依據實際狀況進行評核，並於採購訂單中加註誠信行為條款。
- (二) 本集團設定董事長室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職單位，並於每年度第一次董事會報告前一年度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執行情形。
- (三) 本集團員工不得利用職務圖利自己或他人，亦不得因職務上之行為或違背職務之行為，接受回扣或其他不法利益。董事會各項議案如有利益衝突時，皆應迴避，不得參與討論與表決。
- (四) 本集團訂定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均依據主管機關之相關規範與公司實際狀況訂定，各部門確實依照相關規定推動公司相關業務，會計部門依據相關規定審核，稽核單位並定期執行查核並向董事會報告。
- (五) 本集團訂定「道德行為準則」與「誠信經營守則」(請參閱本集團網站：<http://www.yeouyih.com.tw/投資人服務/章程規章電子檔專區>)明訂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並向全體同仁宣導、執行。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 (一) 本集團已制定檢舉制度及申訴管道於部門會議或意見箱投書，由人事單位授理，視檢舉事項提報相關層級處理。
- (二) 本集團已明定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之保密。
- (三) 本集團已明定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四、加強資訊揭露

- (一) 本集團已於公司網站(請參閱本集團網站：<http://www.yeouyih.com.tw/公司治理專區/章程規章電子檔專區>)專區揭露「道德行為準則」與「誠信經營守則」相關規範。
- (二) 本公司新進員工到職均須簽署「誠信守則與道德規範聲明書」(請參閱本集團網站：<http://www.yeouyih.com.tw/公司治理專區/章程規章電子檔專區/R001-誠信守則與道德規範聲明書>)。
- (三) 本集團已於114/12/17-114/12/24舉辦「內部重大資訊處理與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計74位員工出席參加。
- (四) 本集團已於114/11/06舉辦「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宣導會，並於會中提醒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30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15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9位董事全數出席參加。

五、114 年度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執行情形報告：本年度無違反誠信經營之檢舉事項，並於每年第一次董事會提報。